

中国-秘鲁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介绍

产品名称	中国-秘鲁自贸区原产地证书介绍
公司名称	深圳市百佳源进出口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华丽路集浩花园集华阁21B
联系电话	15018922369

产品详情

中国-秘鲁自贸区原产地证书英文名称：《CERTIFICATE OF ORIGIN FORM FOR CHINA-PERU FTA》，简称《中国—秘鲁FTA证书》。中国秘鲁共和国政府自由贸易协定原产地证书的签发。2010年3月1日，《中国-秘鲁自由贸易协定》正式生效，这标志着中国-秘鲁自贸区货物贸易降税进程正式启动，为双边贸易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和更广阔空间。按照国家质检总局要求，各地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3月1日起正式签发“中国-秘鲁自贸区优惠原产地证书”。产品涉及机电、化工、医药、轮胎和轻工等多个行业，企业凭证书可获得3%至100%不等幅度的关税优惠。办理抬头形式：

单抬头：除非信用证上有特别要求，足以满足绝大多数情况下的清关要求。双抬头：栏O/B（即：ON BEHALF OF）贵公司抬头，但是，当且仅当同时具有以下AB两个特征时：A.非广东省出运；B.

并且贵公司抬头中含有非广东省地域特征。请各企业提前办理好，以免时间仓促 中国-

秘鲁自贸区原产地证书填制说明：栏：填写出口人合法的全称、地址和国名。该出口人必须是在我局登记的公司。出口人代理其它公司申报可在其名称、地址后加打“ON BEHALF OF（O/B）”，“CA RE OF（C/O）”或“VIA”然后打上被代理公司的名称（或地址）。被代理公司含境外名称、地址的不得申报。第二栏：填写生产商合法的全称、地址和国名。如证书产品包含一个以上的生产商，应全部列出。如出口人希望对该信息保密，可填写“应要求提供给主管政府机构（AVAILABLE TO THE AUTHORIZED BODY UPON REQUEST）”。如生产商与出口人相同，应填写“同上（SAME）”。

如生产商与出口人不同，且所填生产商内容不能确定企业性质的，须提供生产商营业执照备查。

第三栏：填写收货人合法的全称、地址和国名。终收货人不明确时该栏可以填写“TO ORDER”。第

四栏：填写离港日期、运输工具号、装货港和卸货港。离港日期前可加打“ON”或“ON/AFTER”表示确切的出货日期或随后几天可能的出货日期。运输工具号不祥可简单打运输方式，如：“BY SEA”或

“BY AIR”。装货港必须是国内港口。卸货港必须是秘鲁的港口。第五栏：该栏可注明客户定单编号、信用证编号等。发票由非缔约方经营者出具的，应在此栏填写非缔约方经营者和货物生产商依法登记

的名称。该栏填写的生产商名址应与第二栏的一致。

第六栏：按顺序填写货号编号，多不得超过20项。如多于20项应另申请一份证书。第七栏：填写包装数量及种类。填写每种货物的详细名称，以便于海关关员查验时加以识别，并使其能与发票上的货名及H.S.编码上的货名相对应。如果是散装货，应注明“散装（IN BULK）”。

第八栏：对应第七九栏的货物名称注明六位数的协调制度编码（H.S.编码）。

第九栏：注明申报货物享受优惠待遇所依据的原产地标准。

（一）如货物在缔约方境内完全获得或生产，填写：WO

（二）货物含有进口成份，但完全由已经取得原产资格的材料或部件生产，填写：WP（三）产品符合

特定原产地标准，填写“PSR”，如货物适用区域价值成分要求的，应注明百分比。例如“PSR”60%，该百分比应高于中国—秘鲁自由贸易区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表中本6位HS编码所要求的百分比。附《中国—秘鲁自由贸易区产品特定原产地规则表》（附件）。第十栏：注明货物数量的计量单位。计量单位应依据发票所列的销售单位为准。如：“公斤”、“台”、“件”、“双”、“套”等。第六栏的货号、第七栏的品名、第八栏的H.S.编码、第九栏的原产地标准及第十栏的计量单位要一一对应。

第十一栏：注明发票号、发票日期。第十二栏：填写货物的价值。

第十三栏：填制申报日期，申报员签名，加盖公章。申报日期应为实际申报日期。第十四栏：填制签署日期，由经授权的签证人员签名，签证机构加盖“FORM A”字样的签证机构备案印章。审证日期应为证书录入日期或实际签发日期